

证券代码：920003

证券简称：中诚咨询

公告编号：2025-147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14 日
5. 会议主持人：陆俊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拟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本次拟使用额度（按理财产品存续余额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5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15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0 日